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 经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 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产生。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 表审议,会议选举余承诚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杨伟坚先生 因任期届满离任,但仍在公司业务部任职。

余承诚先生将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 表监事胡艳君、侯艳丽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及职 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五届监 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6日

附: 简历

余承诚

男,出生于1976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会计师。曾任深圳兆冠玻璃实业有限公司会计、深圳富安娜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主办会计、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可能机电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7月入职公司任财务总监助理,2020年4月起任公司财务副总监。

余承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